



瀚江新材

NEEQ : 873803

成都瀚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Hanjiang New Materials
Technology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23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顾春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阳昕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5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0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4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6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37
附件 II	融资情况	8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成都市青白江区复兴大道 88 号成都瀚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瀚江新材	指	成都瀚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成都瀚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成都瀚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成都瀚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成都瀚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清远瀚江	指	清远瀚江玻璃棉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吉曜	指	安徽吉曜玻璃微纤有限公司
大向希声	指	大向希声（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成都瀚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hengdu Hanjiang New Materials Technology Co.,Ltd HJXC		
法定代表人	顾春生	成立时间	1995年9月26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顾春生）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顾春生），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玻璃纤维和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C306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玻璃棉基础新材及其应用新材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属于非金属无机材料中的绝热节能材料行业，现阶段主要产品为玻璃棉新材，主要应用于绿色环保建筑、交通车辆、工业管道设备、新能源、家电等领域。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是国内少数掌握无甲醛玻璃棉、干法VIP板生产技术的企业之一。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瀚江新材	证券代码	873803
挂牌时间	2022年9月9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87,005,772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兴业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罗琅	联系地址	成都市青白江区复兴大道 88 号
电话	028-83673196	电子邮箱	cdhanjiang@163.com
传真	028-83673196		
公司办公地址	成都市青白江区复兴大道 88 号成都瀚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	610300
公司网址	www.cd-hanjiang.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202280856R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工业集中发展区复兴大道 88 号		
注册资本（元）	87,005,772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

1、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玻璃棉基础新材及其应用新材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微纤维玻璃棉（家电用 VIP 真空板超细玻璃棉、飞机用超细玻璃棉、蓄电池隔板和过滤纸用超细玻璃棉）和短纤维玻璃棉及制品（玻璃棉板、玻璃棉毡、玻璃棉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模式具体如下：

(1)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采取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模式进行销售。公司每年年初会根据上一年度的生产销售情况，制定较为宽泛的年度生产销售计划，预先制定全年各种大类产品生产和销售数量。在此基础上，公司每月结合上月产销情况，以及市场变动情况，对次月的销售计划进行评估和调整。根据年度和月度销售计划，公司一般会与公司销售人员、经销商签订销售计划责任书，确定每月或者每年的计划销售量。在产品定价方面，公司结合产品生产成本、市场情况等因素制定产品价格，经销商向公司采购商品按照公司制定的价格执行。

(2)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为原材料、能源采购，包括废玻璃、石灰石、长石、硼砂、无甲醛树脂、纯碱、石英砂、硝酸钠、白云石、天然气。主要原料的供应模式是按照既定的最大库存、最小库存以及生产部门制定的生产计划动态调整采购计划订货，提前由生产部门确定采购的原材料品种、采购时间、采购数量，然后采购人员联系原料供应商，进行价格谈判，签订采购合同，发出采购订单进行采购；针对部分原材料，采购部门会根据市场的价格变动情况同时与多个供应商议价，根据优质、适价、适时、适地的原则实现采购。

(3) 生产模式

由于不同客户对产品的规格、技术指标要求有所不同，属于个性化需求，因此，公司采取接单生产的方式进行生产，根据客户订单先后、货物需求情况安排生产计划，将相近规格的产品安排在一起生产，以减少转换产品时的损失。为了缩短交货时间，公司针对部分常用规格产品采取了备货性生产模式。

(4) 研发模式

公司设置有研发部，负责新产品研发，根据市场需求情况提出研发计划，后进行项目立项、项目可行性论证、组织实施研发、中期修订完善、专家评审等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模式较上年没有发生变化。

2、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2,933,548.40 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390,193.66 元，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良好。公司下半年将继续充分发挥企业的技术优势和深挖管理潜力，保证公司持续稳健经营。

(1) 持续注重研发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重视研发投入，在关键技术和产品上进行持续创新，实现稳定质量、提高效率、降低成本的管理目标。

(2) 坚持市场导向，持续优化营销体系建设

公司致力于为多领域、多应用场景客户提供更好更专业的服务，及时把握产品和服务，提升客户体验。加强直销团队建设，精准实施细分领域市场推广。

(3) 资本市场规范运营

公司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和风险管理机制，提升经营质量，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推进北交所上市工作。

（二） 行业情况

现阶段全球已公认将“节能”视为同石油、天然气、煤、电并列的五大常规能源。在节约能源的众多措施中，其中共同的、也是最广泛应用的措施之一就是发展和应用绝热隔音材料。根据《中国绝热节能材料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我国绝热节能材料主要有几大应用领域，包括建筑围护结构的隔热保温和工业冷热设备、窑炉、管道，以及交通工具隔热保温。

公司主营产品玻璃棉及制品作为第三代绝热吸声新材料，其研制和生产受到国家多项产业政策鼓励、支持和引导。2021年3月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推动先进金属和无机非金属材料取得突破”。2019年11月《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19年版）》中“高硅氧玻璃纤维制品”、“无硼高性能玻璃纤维”等被列入关键战略材料。2019年10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超细、高强高模、耐碱、低介电、高硅氧、可降解、异形截面等高性能玻璃纤维及玻纤制品技术开发与生产被列为鼓励类产业。2018年11月《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被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7年1月《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年版）将“高强玻璃纤维”等高性能复合材料纳入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

同时，下游终端市场发布的一系列与绿色节能建筑、绿色高效制冷、工业节能保温等相关的政策，为玻璃棉基础新材及在下游行业的应用带来了新的市场和机遇。其中，建筑市场，国务院及国家发改委、工信部、住建部等部委相继发布《绿色建筑行动方案》（2020年）、《促进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行动方案》（2015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2016年），《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十四五”规划》（2022年）等，均倡导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和使用绿色建材，提高国内建筑能效水平，节能新材料的使用包括墙体、外围、屋顶、玻璃等方面的运用。制冷市场，国家发改委等陆续发布《能效“领跑者”制度实施方案》（2014年）、《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2016年）、《绿色高效制冷行动方案》（2019年）等，以政策激励的方式，推动终端用能产品制造企业通过应用节能技术达到节能减排的目的。2020年9月我国在第75届联合国大会提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目标，“碳达峰—碳中和”战略正式上升为国家战略。能效标准的大幅提升和减排国家战略的实施将极大促进新一代绝热吸声材料的普及应用。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1.2022年9月获评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2012年11月首次获评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11月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2,933,548.40	153,462,154.19	12.69%
毛利率%	22.22%	15.0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90,193.66	-3,494,374.12	425.9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819,512.83	-4,211,341.76	356.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36%	-1.4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14%	-1.87%	-
基本每股收益	0.1338	-0.041	426.34%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27,152,041.21	511,424,764.44	3.08%
负债总计	251,102,592.70	261,121,123.25	-3.8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6,550,787.97	250,585,299.50	10.3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18	2.73	16.4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99%	51.6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7.63%	51.06%	-
流动比率	1.5601	1.2689	-
利息保障倍数	3.14	0.40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8,291.99	-18,534,455.16	10.23%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7	0.88	-
存货周转率	4.27	4.4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08%	0.3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69%	-1.41%	-
净利润增长率%	409.70%	-137.05%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1,203,527.09	4.02%	39,951,913.36	7.81%	-46.93%
应收票据	1,693,848.39	0.32%	3,030,308.96	0.59%	-44.10%
应收账款	209,580,527.89	39.76%	186,121,171.69	36.39%	12.60%
预付款项	13,986,334.60	2.65%	11,531,520.53	2.25%	21.29%
其他应收款	14,896,587.99	2.83%	18,234,482.99	3.57%	-18.31%
其他流动资产	703,298.05	0.13%	8,425.25	0.00%	8,247.50%
在建工程	20,662,700.63	3.92%	14,954,932.05	2.92%	38.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95,673.60	1.46%	11,885,943.93	2.32%	-35.25%
应交税费	4,580,841.96	0.87%	10,860,668.23	2.12%	-57.82%
其他应付款	3,715,150.36	0.70%	1,618,523.25	0.32%	129.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63,204.75	1.49%	28,321,502.00	5.54%	-72.24%
长期借款	58,500,000.00	11.09%	29,900,000.00	5.85%	95.65%
长期应付款	1,739,142.55	0.33%	3,717,292.19	0.73%	-53.21%
少数股东权益	-501,339.46	-0.10%	-281,658.31	-0.06%	78.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18,748,386.27元,减少46.93%,主要为本期末应收账款增加经营收款少和存货增加占用了部分资金及缴纳了前期因政策原因缓缴的税金所致。

2、应收票据较期初减少1,336,460.57元,减少44.10%,主要为上年末收到的票据在本期已到期或已转付供应商,本期收到的票据较少,且大部份已到期

3、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23,459,356.20元,增加12.60%,主要原因一是子公司安徽吉曜恢复正常生产,为快速发拓展业务,从而放宽了客户的信用额度客户信用额度,从而增加部分应收账款;二是成都公司受成都大运会影响工程延期,从而影响货款结算。

4、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增加2,454,814.07元,增加21.29%,主要是本期预付了部分天然气费。

5、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减少3,337,895.00元,减少18.31%,主要是本期收到上年税务局未支付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金。

6、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694,872.80元,增加8,247.50%,主要为本期有新增未摊销的融资费用。

7、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5,707,768.58元,增加38.17%,主要为上年未完工项目进度增加及安徽子公司生产一线技改项目。

8、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4,190,270.33元,减少35.25%,主要为年初预付的长期资产购置款,到货后转入在建工程。

9、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6,279,826.27元,减少57.82%,主要是公司2021-2022年享受国家税费缓缴政策缓缴的增值税在本期缴纳。

10、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2,096,627.11元,增加129.54%,主要是本期末有客户的保证金较年初多。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20,458,297.25元,减少72.24%,主要由于本期归还了已到期部分银行借款。

12、长期借款较期初增加28,600,000.00元，增加95.65%，主要是短期借款减少，银行续贷期限由一年期变为两年期及以上。

13、长期应付款较期初减少1,978,149.64元，减少53.21%，主要是由于本期继续归还融资租赁款。

14、少数股东权益减少219,681.15元，减少78%，主要由于51%控股子公司亏损所致。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72,933,548.40	-	153,462,154.19	-	12.69%
营业成本	134,514,793.22	77.78%	130,315,405.49	84.92%	3.22%
毛利率	22.22%	-	15.08%	-	-
投资收益			27,347.93	0.02%	-100.00%
营业外收入	83,100.85	0.05%	41,276.10	0.03%	101.33%
营业外支出	14,795.68	0.01%	161,268.83	0.11%	-90.83%
所得税费用	249,167.68	0.14%	-492,510.17	-0.32%	-150.59%
营业利润	11,351,375.00	6.56%	-3,979,386.50	-2.59%	385.25%
利润总额	11,419,680.19	6.60%	-4,099,379.23	-2.67%	378.57%
净利润	11,170,512.51	6.46%	-3,606,869.06	-2.35%	409.7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9,471,394.21 元，增加 12.69%，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子公司安徽吉曜恢复正常生产经营，而上年同期因上海疫情影响停产；二是公司加大了高附加值产品的推销力度。

2、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4,199,387.73 元，增加 3.22%，主要是营业收入增加，产销量增加带来的成本增加。

3、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7.14%，降幅 47.35%，主要原因一是公司收入增加，产销量增加；二是生产所需原材料、天然气价格均有所下降，如树脂下降 800-1000 元/吨、硼砂下降 200 元左右/吨、天然气下降 0.12 元/m³ 等，因此产品成本有所下降。

4、所得税费用本年较上年同期增加 741,677.85 元，增加 150.59%，主要是本期实现利润 1,142 万元，而上年同期为亏损 410 万元。

5、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27,347.93 元，减少 100.00%，主要是上年度购买了少量银行理财产品所得，本年未办理该项业务。

6、营业外收入本年较上年同期增加 41,824.75 元，增加 101.33%，主要是因本期清理不用支付的应付款项导致。

7、营业外支出本年较上年同期减少 146,473.17 元，减少 90.83%，主要是上年同期支付了部分滞纳金。

8、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15,330,761.50 元、15,519,059.42 元、14,777,381.57 元，分别增涨 385.25%、378.57%、409.70%，主要原因一是公司积极拓展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如吸音天花板销售了 129 吨，销售金额 311 万，而去年同期无此项产品销售，营业收入有所增加；二是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天然气价格下降，产品成本下降，公司毛利率有所提升；三是子公司安徽吉曜恢复正常生产经营，亏损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72,638,174.70	152,870,804.86	12.93%
其他业务收入	295,373.70	591,349.16	-50.05%
主营业务成本	134,417,638.03	129,958,357.77	3.43%
其他业务成本	97,155.19	356,826.72	-72.77%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短纤维玻璃棉及制品	166,300,318.67	129,383,166.69	22.20%	12.56%	3.77%	6.59%
微纤微玻璃棉	6,337,856.03	5,034,471.34	20.57%	23.67%	-4.56%	23.50%
合计	172,638,174.70	134,417,638.03	22.14%	12.93%	3.43%	7.15%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北地区	2,417,047.52	1,673,559.09	30.76%	18.71%	36.37%	-8.97%
华东地区	13,595,370.43	9,047,123.12	33.45%	24.17%	-10.27%	25.55%
华南地区	50,861,593.44	38,479,312.51	24.35%	-21.54%	-31.52%	11.02%
华中地区	25,893,861.79	24,987,345.62	3.50%	598.09%	471.22%	21.43%
西北地区	1,142,325.31	984,011.54	13.86%	-29.94%	-35.04%	6.76%
西南地区	79,023,349.91	59,343,441.33	24.90%	12.39%	5.53%	4.89%
合计	172,933,548.40	134,514,793.22	22.22%	12.69%	3.22%	7.14%

收入构成变动原因：华中地区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是因为子公司安徽吉曜本期逐渐恢复生产，从而华中地区的销售开始增加。华南市场因今年广东子公司新建窑炉停产，影响到产销减少。

（三）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8,291.99	-18,534,455.16	10.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8,258.65	-12,911,104.62	19.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8,164.37	4,960,396.18	66.89%

现金流量分析：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66.89%，主要是本期有吸收投资者投资款 1,500 万元。本期应收账款增加 2,345.94 万元，存货增加 562 万余元及支付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799.23 万元，导致本期净利润与经营现金净流量为-1,663.83 万元的较大差异。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清远瀚江玻璃棉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玻璃棉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000.00	201,761,662.81	160,558,198.17	52,520,877.56	6,359,322.51
安徽吉曜玻璃微纤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玻璃棉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7,270,000.00	147,212,605.26	10,596,818.83	37,919,939.91	-779,679.11
大向希声（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玻璃棉天花板、装饰板	2,000,000.00	854,441.25	-631,407.05	174,188.16	-448,328.87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2023 上半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3,761.55 万元。若未来下游行业主要客户信用状况、付款能力发生变化,公司可能面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导致的营运资金紧张的风险,进而可能会对公司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增值税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 2015 年 6 月 12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计缴增值税 70%享受即征即退政策。2021 年度、2022 年度,公司增值税即征即退税额分别为 1,117.77 万元、1019.45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8.51%、73.26%。2023 年上半年,公司增值税即征即退金额为 378.74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为 33.37%。如果未来国家有关综合利用产品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原材料、能源价格上升导致公司营业利润下降的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需要废玻璃、硼砂等原材料和天然气、电力等能源,以及各种化工原料。原材料和能源耗用在成本中占比均较高,其价格波动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大。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价格受市场供求影响变动,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价格发生较大上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公司拟通过配方组分研究、工艺装备升级、智能化应用等措施,实现高质量、绿色低碳,将本增效。
产品替代和宏观经济不景气风险	玻璃棉具有阻燃、保温、吸音、抗震等功能。作为一种新型材料,玻璃棉被广泛应用于钢结构建筑、建筑墙体保温、空调系统、冷热管道、石油化工、发电厂、船舶、地铁、高铁、高端汽车隔热垫、宾馆剧院及家庭装修、家具、电器冰箱、冷冻柜、热水器、航空航天等的绝热、吸音、保冷、降噪、空气过滤等领域。作为一种性能优良的新型环保材料,玻璃棉获得的认可

	度越来越高；但不排除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性能更加优越的材料出现，从而产生对玻璃棉的替代作用。另外，玻璃棉行业的下游应用领域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宏观经济的不景气将对玻璃棉的市场规模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拟通过提高产品附加值，通过全产业链资源整合来降低风险。
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节能环保绝热材料行业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产品及生产工艺更新较快。公司要想保持住目前的领先地位，就要不断的进行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但创新能力和持续发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水平及研发能力。能否维持现有核心管理队伍和核心技术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人员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领先优势。若未来公司未能通过有效的薪酬激励机制及管理机制挽留核心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公司将面临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已部分形成人才梯队，将持续吸纳人才。
公司实际控制人签署特殊投资条款的风险	2017年9月，实际控制人顾春生与投资人成都汉银签订了《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2020年，实际控制人顾春生分别与投资人高锴、周良瑛签订了《回购股份受让合作协议》，该三份协议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存在投资人依据协议要求实际控制人履行回购义务的可能性。目前成都汉银持有公司1.5826%的股份，高锴持有公司0.9044%的股份，周良瑛持有公司0.6281%的股份。若触发回购条款后，投资方有权要求顾春生本人或指定第三方回购其所持股份，若发生顾春生回购成都汉银、高锴、周良瑛股份行为，存在可能影响到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被担保人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起始	终止			
1	清远瀚江玻璃棉玻璃棉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4,750,000.00	2023年1月16日	2024年1月15日	连带	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5,000,000.00	5,000,000.00	4,750,000	-	-	-	-	-

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清远瀚江玻璃棉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业务开展良好，本次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5,000,000.00	4,750,000.0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193,150,000.00	50,059,038.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5,000,000.00	5,000,000.00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包括接受关联方担保及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均为公司经营所需产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有积极的影响。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	2022年4月12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持股5%以上股东	2022年4月12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不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4月12日		挂牌	解决关联交易问题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	2022年4月		挂牌	其他承诺	如瀚江新材及控	正在履行中

或控股股东	12日				股子公司因环保手续事宜受到行政处罚，或与任何第三方产生纠纷或争议，或因前述情形导致瀚江新材及控股子公司不能正常生产经营而遭受任何经济损失的，全部由实际控制人承担，并保证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瀚江新材及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或受到实质性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4月12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如因未办妥权证房屋被有关部门要求拆除或受到行政处罚而给公司造成任何经济损失，全部由实际控制人承担。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4月12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如高锴或周良瑛依据《回购股份受让合作协议》要求本人承担回购义务，本人承诺按照前述约定履行高锴或周良瑛对本人要求的义务。本人个人财产完全具备相应回购能力，保证使用自有和筹集资金完成相关股份收购，不会占用公司资金，不会产生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4月12日		挂牌	其他承诺	1、如成都汉银依据《股份认购合	正在履行中

					同之补充协议》要求本人承担回购义务，本人将按照相关约定及时履行回购义务。2、如瀚江新材未来融资价格低于成都汉银该次增资的价格，将根据成都汉银的要求履行相关现金补偿义务，不会对瀚江新材未来融资造成任何限制或不利影响。3、如未来转让股份的将根据成都汉银的要求履行相关义务。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上述人员相关承诺正在履行中，相关人员严格履行承诺，未发生违背承诺事项。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设备	固定资产	抵押	52,013,426.88	9.87%	银行借款、售后回租
土地	无形资产	抵押	16,624,825.72	3.15%	银行借款
设备	在建工程	抵押	757,168.15	0.14%	售后回租
总计	-	-	69,395,420.75	13.16%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融资所需，除不能自主处理外，对公司没有其他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6,910,007	66.85%	1,875,000	58,785,007	67.5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960,254	10.53%	0	8,960,254	10.30%
	董事、监事、高管	9,140,254	10.74%	0	9,140,254	10.51%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8,220,765	33.15%	0	28,220,765	32.4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6,880,765	31.28%	0	26,880,765	30.90%
	董事、监事、高管	27,420,765	32.21%	0	27,420,765	31.52%
	核心员工					
总股本		85,130,772	-	1,875,000	87,005,772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瀚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瀚江新材：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公司已完成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登记手续，新增股份于2023年5月25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实际新增股份为1,875,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75,000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85,130,772元增加至87,005,772元。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顾春生	35,841,019	0	35,841,019	41.1938%	26,880,765	8,960,254	0	0
2	成都创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1,428,560	0	11,428,560	13.1354%		11,428,560	0	0
3	成都富润财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6,520	0	8,006,520	9.2023%		8,006,520	0	0
4	北京华山弘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672,180	0	6,672,180	7.6687%		6,672,180	0	0
5	成都鲁信菁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	3,100,000	0	3,100,000	3.5630%		3,100,000	0	0

	伙)								
6	成都东华昌裕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857,140	0	2,857,140	3.2839%		2,857,140	0	0
7	姜锋	2,300,000	0	2,300,000	2.6435%		2,300,000	0	0
8	成都中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875,000	1,875,000	2.1550%		1,875,000	0	0
9	王小强	1,500,000	0	1,500,000	1.7240%	800,000	700,000	0	0
10	北京协同创新京福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33,333	0	1,333,333	1.5325%		1,333,333	0	0
合计		73,038,752	-	74,913,752	86.1021%	27,680,765	47,232,987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顾春生系东华昌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公司股东周良瑛系公司股东高锴的岳母;

(3) 公司股东成都创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股东成都鲁信菁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成都鲁信菁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25%股权。公司股东谭胜任成都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董事, 成都科技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成都创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同时谭胜还担任成都鲁信菁蓉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理。

(4) 公司股东北京华山弘业及宁波华山嘉信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北京华山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 本公司股东西藏龙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比例 94%)西藏万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东成都富润财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的合伙份额。公司股东成都汉银三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成都汉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系成都汉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直接持股 20%, 间接持股 4%), 四川富润企业重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还持有公司股东成都富润财富 25%的合

伙份额。

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顾春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0年1月	2021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张建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6年7月	2021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顾霜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84年10月	2021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阳昕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76年6月	2021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罗琅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89年7月	2021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杜睿洋	董事	男	1989年11月	2021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高磊	董事	男	1968年9月	2021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谭胜	监事会主席	男	1969年11月	2021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张继胜	监事	男	1971年8月	2021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彭强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3年3月	2021年7月22日	2024年7月22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顾春生先生与顾霜杰先生系父子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顾春生	35,841,019	0	35,841,019	41.1938%	0	0
张建军	300,000	0	300,000	0.3448%	0	0
阳昕	200,000	0	200,000	0.2299%	0	0
罗琅	200,000	0	200,000	0.2299%	0	0
谭胜	20,000	0	20,000	0.0230%	0	0
合计	36,561,019	-	36,561,019	42.0214%	0	0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81	5		86
生产人员	364	8		372
销售人员	42	7		49
技术人员	58	7		65
员工总计	545	27		572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1,203,527.09	39,951,913.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1,693,848.39	3,030,308.96
应收账款	六.3	209,580,527.89	186,121,171.69
应收款项融资	六.4	1,432,334.15	1,156,807.67
预付款项	六.5	13,986,334.60	11,531,520.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6	14,896,587.99	18,234,482.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34,263,441.06	28,636,836.8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703,298.05	8,425.25
流动资产合计		297,759,899.22	288,671,467.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9	995,000.00	99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174,289,199.35	169,489,916.26
在建工程	六.11	20,662,700.63	14,954,932.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2	16,635,325.72	16,848,826.48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3		
长期待摊费用	六.14	4,613,971.67	4,519,838.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4,500,271.02	4,058,839.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6	7,695,673.60	11,885,943.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392,141.99	222,753,297.19
资产总计		527,152,041.21	511,424,764.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7	129,750,000.00	136,023,711.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8	37,861,725.43	42,528,195.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9	1,501,255.61	1,374,123.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0	5,396,108.81	6,598,471.11
应交税费	六.21	4,580,841.96	10,860,668.23
其他应付款	六.22	3,715,150.36	1,618,523.2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3	7,863,204.75	28,321,502.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24	195,163.23	178,636.04
流动负债合计		190,863,450.15	227,503,831.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5	58,500,000.00	29,9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26	1,739,142.55	3,717,292.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239,142.55	33,617,292.19
负债合计		251,102,592.70	261,121,123.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27	87,005,772.00	85,130,7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8	179,582,331.00	166,882,036.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9	2,384,321.52	2,384,321.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0	7,578,363.45	-3,811,83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550,787.97	250,585,299.50
少数股东权益		-501,339.46	-281,658.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049,448.51	250,303,641.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7,152,041.21	511,424,764.44

法定代表人：顾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昕

会计机构负责人：阳昕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27,538.04	35,436,575.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15,561.00	925,639.74
应收账款	十三.1	100,360,540.01	84,978,412.29
应收款项融资		564,591.43	435,611.49
预付款项		9,833,160.53	6,522,009.09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75,708,805.85	76,941,128.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505,908.28	14,160,526.6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9,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19,895,105.14	219,399,902.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48,736,800.00	148,636,8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5,000.00	99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905,321.46	73,603,517.27
在建工程		10,275,395.84	6,880,745.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549,787.91	5,624,419.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62,146.25	2,624,50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0,245.69	1,880,076.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46,173.60	4,169,232.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2,160,870.75	244,414,299.46
资产总计		462,055,975.89	463,814,202.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9,000,000.00	1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372,645.50	11,425,370.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92,341.69	357,597.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328,513.23	3,593,074.98
应交税费		1,249,237.26	4,093,429.90
其他应付款		54,243,884.20	65,654,346.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22,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7,004.42	46,487.64
流动负债合计		170,863,626.30	222,770,306.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000,000.00	7,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000,000.00	7,400,000.00
负债合计		207,863,626.30	230,170,306.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7,005,772.00	85,130,7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4,367,328.43	241,667,033.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84,321.52	2,384,321.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9,565,072.36	-95,538,231.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192,349.59	233,643,895.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62,055,975.89	463,814,202.4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172,933,548.40	153,462,154.19
其中：营业收入	六.31	172,933,548.40	153,462,154.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2,915,263.33	159,394,384.83
其中：营业成本	六.31	134,514,793.22	130,315,405.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2	2,023,485.15	1,808,822.68
销售费用	六.33	2,992,644.84	3,443,293.29
管理费用	六.34	9,879,709.36	9,375,533.35
研发费用	六.35	7,960,535.74	8,176,479.24
财务费用	六.36	5,544,095.02	6,274,850.78
其中：利息费用		5,405,887.23	5,382,582.40
利息收入		58,995.72	39,510.60
加：其他收益	六.37	4,288,507.20	4,719,169.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27,347.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9	-2,955,417.27	-2,793,673.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51,375.00	-3,979,386.50
加：营业外收入	六.40	83,100.85	41,276.10
减：营业外支出	六.41	14,795.66	161,268.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19,680.19	-4,099,379.23
减：所得税费用	六.42	249,167.68	-492,510.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70,512.51	-3,606,869.0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70,512.51	-3,606,869.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9,681.15	-112,494.94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90,193.66	-3,494,374.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170,512.51	-3,606,869.0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90,193.66	-3,494,374.1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9,681.15	-112,494.9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38	-0.04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38	-0.041

法定代表人：顾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昕

会计机构负责人：阳昕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83,206,098.04	74,341,011.10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62,118,858.26	59,350,537.93
税金及附加		1,338,650.18	1,139,538.73
销售费用		1,809,241.86	1,940,596.74
管理费用		4,723,613.49	4,782,830.34
研发费用		3,744,951.06	3,578,720.75
财务费用		3,981,267.07	4,733,184.37
其中：利息费用		3,884,991.68	3,710,082.63
利息收入		53,346.62	31,619.4
加：其他收益		2,256,779.28	2,462,627.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27,347.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1,611.14	-2,386,188.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94,684.26	-1,080,610.79
加：营业外收入		70,100.85	4,849.00
减：营业外支出		1,795.62	4,5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62,989.49	-1,080,261.79
减：所得税费用		-310,169.52	-404,409.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3,159.01	-675,852.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73,159.01	-675,852.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73,159.01	-675,852.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399,859.53	127,839,626.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99,323.58	2,436,824.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1,129,484.22	2,217,84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628,667.33	132,494,294.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709,879.04	105,136,893.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500,027.68	24,682,748.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89,687.54	7,197,44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5,867,365.06	14,011,662.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266,959.32	151,028,749.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8,291.99	-18,534,455.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347.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58,995.72	39,510.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95.72	5,066,858.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47,254.37	6,877,963.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0	11,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47,254.37	17,977,963.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8,258.65	-12,911,104.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29,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000,000.00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12,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800,000.00	70,12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250,000.00	54,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39,650.13	4,850,145.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16,132,185.50	5,668,45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21,835.63	65,168,603.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8,164.37	4,960,396.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48,386.27	-26,485,163.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951,913.36	48,553,525.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03,527.09	22,068,361.75

法定代表人：顾春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阳昕

会计机构负责人：阳昕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661,086.60	57,525,090.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09,567.87	1,225,449.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3,623.97	1,119,05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224,278.44	59,869,591.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014,369.58	40,277,669.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78,837.30	11,824,919.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39,344.42	3,597,761.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97,358.36	13,011,35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429,909.66	68,711,70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5,631.22	-8,842,110.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347.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46.62	31,619.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346.62	5,058,967.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9,573.37	5,494,059.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	226,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9,573.37	16,820,059.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6,226.75	-11,761,09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0	5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00,000.00	5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	44,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84,991.68	3,888,559.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2,187.50	3,458,4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57,179.18	51,997,019.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2,820.82	2,002,980.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09,037.15	-18,600,222.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36,575.19	36,700,591.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27,538.04	18,100,369.20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与前期相比,无变化。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成都瀚江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成立于1995年09月26日,取得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510100202280856R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顾春生,注册地及总部办公地址均为成都市青白江区工业集中发展区复兴大道88号。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为87,005,772.00元,详情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顾春生	35,841,019	41.1938
2	成都创新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1,428,560	13.1354
3	成都富润财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6,520	9.2023
4	北京华山弘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672,180	7.6687
5	成都东华昌裕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857,140	3.2839

6	成都科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197,780	1.3767
7	宁波华山嘉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0,000	0.9769
8	成都鲁信菁蓉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00,000	3.5630
9	成都汉银三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0,000	1.5286
10	姜锋	2,300,000	2.6435
11	西藏龙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	1.4367
12	王俊	1,250,000	1.4367
13	北京协同创新京福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33,333	1.5325
14	共青城泽材丰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3,333	1.5325
15	王瞻	947,572	1.0891
16	高锴	786,885	0.9044
17	周良瑛	546,448	0.6281
18	张珣	666,666	0.7662
19	张祥轩	533,336	0.6130
20	王国明	380,000	0.4368
21	王小强	1,500,000	1.7240
22	谭胜	20,000	0.0230
23	张建军	300,000	0.3448
24	邬锐	300,000	0.3448
25	阳昕	200,000	0.2299
26	罗琅	200,000	0.2299
27	成都中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875,000	2.1550
	合计	87,005,772	100

本公司属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业，主要从事玻璃棉新材及应用新材的研发、生产、销售。经营范围主要为：离心玻璃棉、矿物棉制造、建筑材料制造、设备安装、技术服务；玻渣及其它废渣回收、销售；经营本企业及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所需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主要产品为玻璃棉制品。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为顾春生。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定权。董事会是公司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负责处理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公司设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经营管理机构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清远瀚江玻璃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瀚江公司）、安徽吉曜玻璃微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吉曜公司）、大向希声(成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向

希声公司) 3 家子公司。与上年相比, 本年合并报表范围新增子公司大向希声公司, 注销清远市清新区太平镇新拓保温材料经营部, 详见“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 12 个月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 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将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额为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但仅包括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项目。②应收经营租赁款。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除此之外的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如果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本集团将按照金融工具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其余在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

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除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主要为初始确认日期。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9.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的组合方法等同应收账款。

10. 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按照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评估标准	分类
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具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基于客户信用特征及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 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应收款项融资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本集团根据现金流状况，应收票据的持有意图，将持有意图为持有到期收取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本金及拟背书、贴现转让双重目的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

12.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评估标准	分类
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员工备用金借款、代扣代缴和具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基于客户信用特征及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预期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3.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直接用于出售的库存商品，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期间，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期间，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

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2.38-4.75
2	机器设备	5-15	5	6.33-19.00
3	电子设备	5	5	19.00
4	运输设备	8	5	11.88
5	办公设备	5	5	19.0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19.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20.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窑炉大修费和零星工程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2.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2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为玻璃棉及制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如下:根据合同约定,采取上门提货的,本集团在货物出库后确认收入;根据合同约定,采取送货上门方式的,本集团在按照客户要求将货物发到指定地点并有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5. 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7.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

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1)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租金的处理：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5) 特殊租赁

本集团发生的售后租回。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承租人应当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出租人应当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本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承租人应当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应当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8.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9. 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

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8）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0.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无。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主营业务收入和材料、废料销售收入增值额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交纳增值税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交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交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2. 税收优惠

（1）增值税即征即退

根据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以下称销售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具体综合利用的资源名称、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名称、技术标准和相关条件、退税比例等按照本通知所附《目录》的相关规定执行。经查，公司从事业务符合《目录》类别二、废渣、废水（液）、废气（利用2.1废渣生产砖瓦（不含烧结普通砖）、砌块、陶粒、墙板、管材（管桩）、混凝土、砂浆、道路井盖、道路护栏、防火材料、耐火材料（镁铬砖除外）、保温材料、矿（岩）棉、微晶玻璃、U型玻璃），按照计缴增值税70%享受即征即退政策。

（2）高新技术企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取得“GR202251005592”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安徽吉曜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取得“GR202234005010”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清远瀚江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取得“GR202244005867”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综上，本公司、安徽吉曜公司和清远瀚江公司 2022 年企业所得税按 15% 税率计缴。

(3) 西部大开发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和国家发改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小型微利企业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大向希声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六、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期”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上年同期”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10.38	53,437.88
银行存款	21,198,916.71	39,898,475.4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1,203,527.09	39,951,913.3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61,981.70	3,189,798.9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合计	1,761,981.70	3,189,798.90
坏账准备	68,133.31	159,489.94
账面价值	1,693,848.39	3,030,308.96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615,467.36	100	28,034,939.47	11.80	209,580,527.89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615,467.36	100	28,034,939.47	11.80	209,580,527.89
合计	237,615,467.36	100	28,034,939.47	11.80	209,580,527.89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0,807,491.34	100.00	24,686,319.65	11.71	186,121,171.69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0,807,491.34	100.00	24,686,319.65	11.71	186,121,171.69
合计	210,807,491.34	100.00	24,686,319.65	—	186,121,171.69

1)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98,831,336.35	19,883,133.63	10.00
1-2年	29,529,092.61	4,429,363.88	15.00
2-3年	4,716,961.75	1,179,240.44	25.00
3-4年	4,433,055.85	2,438,180.72	55.00
4-5年	105,020.80	105,020.80	100.00
合计	237,615,467.36	28,034,939.47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98,831,336.35	176,609,794.92
1-2年	29,529,092.61	26,170,843.71
2-3年	4,716,961.75	4,383,517.97
3-4年	4,433,055.85	3,643,334.74
4-5年	105,020.80	
合计	237,615,467.36	210,807,491.34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686,319.65	3,348,619.82				28,034,939.47
合计	24,686,319.65	3,348,619.82				28,034,939.47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海科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24,880,567.52	1年以内	10.47	2,488,056.75
清远市力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822,126.05	1年以内	8.76	2,082,212.61
佛山市科跃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20,508,793.68	1年以内	8.63	2,050,879.37
东莞市鹏华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20,041,346.10	1年以内	8.43	2,004,134.61
成都同兴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14,962,104.53	1年以内 11,814,779.13元，1-2年 3,147,325.40元	6.30	1,653,576.72
合计	101,214,937.88		42.59	10,278,860.06

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金融机构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1,432,334.15	1,156,807.67
合计	1,432,334.15	1,156,807.67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074,116.54	93.48	11,360,453.76	98.52
1-2 年	760,333.49	5.44	162,548.77	1.41
2-3 年	143,366.57	1.03		
3 年以上	8,518.00	0.06	8,518.00	0.07
合计	13,986,334.60	100	11,531,520.5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四川博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5,420,660.53	1 年以内	38.76
成都骏鹏化工有限公司	3,547,571.33	1 年以内	25.36
韶关豪立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938,586.42	1 年以内	6.71
广州益环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益环再生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7,669.96	1 年以内	5.20
清远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644,599.29	1 年以内	4.61
合计	11,279,087.53		80.64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7,470,511.00	7,552,004.72
即征即退增值税	2,823,522.12	8,129,495.05
往来款	1,095,251.04	1,525,100.00
应收转入货款及租金	727,910.56	719,797.34
代扣代缴	638,697.68	728,474.50
备用金	456,851.39	226,734.56
其他	3,516,354.60	1,482,233.14
合计	16,729,098.39	20,363,839.31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447,058.38	17,839,950.22
1-2 年	2,003,353.86	1,220,313.59
2-3 年	13,647.88	5,313.51
3-4 年	336,471.06	269,652.75
4-5 年	351,126.18	297,094.65
5 年以上	577,441.03	731,514.59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6,729,098.39	20,363,839.31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1,504.57					341,504.57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787,851.75		296,845.92			1,491,005.83
合计	2,129,356.32		296,845.92			1,832,510.40

(4) 按其他应收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四川博能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6,300,000.00	保证金	37.66
青白江区国家税务局	1,395,171.98	既征既退增值税	8.34
重庆谭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11,111.00	保证金	6.64
待报解预算收入(清远税务)	727,669.96	既征既退增值税	4.54
四川馨宅智慧健康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685,464.00	应收转入货款及租金	4.10
合计	10,250,645.26		61.28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039,796.43		20,039,796.43	20,398,165.67		20,398,165.67
库存商品	13,972,984.56	83,814.26	13,889,170.30	7,926,064.26	83,814.26	7,842,250.00
低值易耗品	334,474.33		334,474.33	396,421.13		396,421.13
合计	34,347,255.32	83,814.26	34,263,441.06	28,720,651.06	83,814.26	28,636,836.8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83,814.26					83,814.26
合计	83,814.26					83,814.26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进项税	24,298.05	8,425.25
待摊费用	679,000.00	
合计	703,298.05	8,425.25

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995,000.00	995,000.00
合计	995,000.00	995,000.00

10.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74,289,199.35	169,489,916.2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4,289,199.35	169,489,916.26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3,625,912.16	218,028,063.06	6,388,982.86	1,150,463.21	1,403,121.87	320,596,543.16
2.本年增加金额	-	15,487,191.89	328,430.09	15,978.21	39,555.13	15,871,155.32
(1) 购置	-	712,320.58	328,430.09	15,978.21	39,555.13	1,096,284.01
(2) 在建工程转入	-	14,774,871.31	-	-	-	14,774,871.31
3.本年减少金额	-	13,713,606.41	-	-	-	13,713,606.41
(1) 处置或报废	-	28,717.95	-	-	-	28,717.95
(2) 转出至在建工程	-	13,684,888.46	-	-	-	13,684,888.46
(3) 其他	-	-	-	-	-	-
4.期末余额	93,625,912.16	219,801,648.54	6,717,412.95	1,166,441.42	1,442,677.00	322,754,092.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139,034.20	94,149,713.33	4,780,466.76	993,735.78	1,180,544.13	131,243,494.20
2.本年增加金额	1,387,835.16	8,072,218.55	197,974.57	20,246.21	55,284.85	9,733,559.34
(1) 计提	1,387,835.16	8,072,218.55	197,974.57	20,246.21	55,284.85	9,733,559.34
3.本年减少金额	-	12,375,293.52	-	-	-	12,375,293.52
(1) 处置或报废	-	27,282.06	-	-	-	27,282.06
(2) 转出至在建工程	-	12,348,011.46	-	-	-	12,348,011.46
(3) 其他	-	-	-	-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4.期末余额	31,526,869.36	89,846,638.36	4,978,441.33	1,013,981.99	1,235,828.98	128,601,760.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19,863,132.70	-	-	-	19,863,132.70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2) 转出至在建工程	-	-	-	-	-	-
4.期末余额	-	19,863,132.70	-	-	-	19,863,132.7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2,099,042.80	110,091,877.48	1,738,971.62	152,459.43	206,848.02	174,289,199.35
2.期初账面价值	63,486,877.96	104,015,217.03	1,608,516.10	156,727.43	222,577.74	169,489,916.2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32,819,898.61	12,956,765.91	19,863,132.70		待技术更新
合计	32,819,898.61	12,956,765.91	19,863,132.7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大同办公楼	10,928,900.94
房屋建筑物——安徽	1,745,373.41
房屋建筑物——清远	866,172.27
合计	13,540,446.62

11.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9,749,578.95	14,041,810.37
工程物资	913,121.68	913,121.68
合计	20,662,700.63	14,954,932.05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天然气管道工程	2,935,779.81		2,935,779.81			
老厂基础设施改造	6,426,494.35		6,426,494.35	5,882,975.56		5,882,975.56
热压炉	7,875,608.07		7,875,608.07	5,014,020.95		5,014,020.95
四车间	354,875.35		354,875.35	304,875.35		304,875.3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23年窑炉工程				2,714,359.25		2,714,359.25
45 m ³ 离心棉三通道蓄热室 玻璃池窑				84,648.22		84,648.22
切割车间	302,381.36		302,381.36	40,931.04		40,931.04
配电改造设备	13,761.47		13,761.47			
装车雨棚	55,522.94		55,522.94			
一线技改	1,785,155.60		1,785,155.60			
合计	19,749,578.95		19,749,578.95	14,041,810.37		14,041,810.37

(2)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五金配件	913,121.68		913,121.68	913,121.68		913,121.68
合计	913,121.68		913,121.68	913,121.68		913,121.68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标	专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284,799.72	26,160.00	18,680.00	22,329,639.72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年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2,284,799.72	26,160.00	18,680.00	22,329,639.7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447,073.24	15,060.00	18,680.00	5,480,813.24
2.本年增加金额	212,900.76	600.00		213,500.76
(1) 计提	212,900.76	600.00		213,500.76
3.本年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659,974.00	15,660.00	18,680.00	5,694,314.00
三、减值准备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624,825.72	10,500.00		16,635,325.72
2.期初账面价值	16,837,726.48	11,100.00		16,848,826.4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无。

13. 商誉

(1) 商誉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安徽吉曜玻璃微纤有限公司	3,278,665.95			3,278,665.95
合计	3,278,665.95			3,278,665.95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安徽吉曜玻璃微纤有限公司	3,278,665.95			3,278,665.95
合计	3,278,665.95			3,278,665.95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窑炉改扩建/修理	3,398,648.55	993,978.48	676,605.33		3,716,021.70
零星工程	1,121,190.02	208,864.95	432,105.00		897,949.97
合计	4,519,838.57	1,202,843.43	1,108,710.33		4,613,971.67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001,806.80	4,500,271.02	27,058,932.55	4,058,839.90
合计	30,001,806.80	4,500,271.02	27,058,932.55	4,058,839.9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坏账损失		47.6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资产减值准备	19,863,132.70	19,863,132.70
可抵扣亏损	31,964,139.30	32,236,860.06
合计	51,827,272.00	52,100,040.38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7,695,673.60		7,695,673.60	11,885,943.93		11,885,943.93
合计	7,695,673.60		7,695,673.60	11,885,943.93		11,885,943.93

17.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6,000,000.00	96,000,000.00
保证借款	28,750,000.00	15,000,000.00
质押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未到期贴现应收票据		
应付利息		23,711.11
合计	129,750,000.00	136,023,711.11

18.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0,201,964.04	28,963,039.40
1-2年	5,709,639.03	10,248,662.18
2-3年	1,812,838.34	1,987,884.70
3年以上	137,284.02	1,328,609.55
合计	37,861,725.43	42,528,195.8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炳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380,658.62	未到结算期
长兴培庆贸易有限公司	1,782,065.14	未到结算期
南京佰盛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1,296,676.60	未到结算期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二所	1,293,097.35	未到结算期
山东瑞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93,999.56	未到结算期
合计	7,346,497.27	—

19.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01,255.61	1,374,123.49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6,274,233.22	23,969,364.17	25,171,726.47	5,071,870.9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4,237.89	2,164,996.28	2,164,996.28	324,237.89
辞退福利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6,598,471.11	26,134,360.45	27,336,722.75	5,396,108.81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33,743.21	21,029,832.90	21,999,773.97	5,063,802.14
职工福利费		1,051,872.53	1,336,027.53	-284,155.00
社会保险费	64,174.94	1,041,849.81	1,043,530.06	62,494.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809.99	940,951.26	942,759.01	46,002.24
工伤保险费	11,951.48	100,898.55	100,771.05	12,078.98
生育保险费	4,413.47			4,413.47
住房公积金	39,063.00	482,909.00	433,828.00	88,14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7,252.07	362,899.93	358,566.91	141,585.09
合计	6,274,233.22	23,969,364.17	25,171,726.47	5,071,870.92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12,998.21	2,096,001.85	2,096,001.85	312,998.21
失业保险费	11,239.68	68,994.43	68,994.43	11,239.68
合计	324,237.89	2,164,996.28	2,164,996.28	324,237.89

21.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56,652.89	8,420,568.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4,176.80	549,041.27
教育费附加	92,296.37	244,381.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65,606.98	166,996.84
企业所得税	507,397.08	1,091,673.95
个人所得税	100,080.39	107,187.85
房产税	55,238.13	55,238.15
土地使用税	92,635.50	92,635.50
印花税	62,226.65	68,334.69
环境保护税	49,536.61	58,440.99
其他	4994.56	6,169.06
合计	4,580,841.96	10,860,668.23

2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15,150.36	1,618,523.25
合计	3,715,150.36	1,618,523.25

22.1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2,822,700.00	838,953.89
非并表关联方		
玻璃棉运费		
其他	892,450.36	779,569.36
合计	3,715,150.36	1,618,523.25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0.00	24,600,000.00
长期借款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863,204.75	3,721,502.00
合计	7,863,204.75	28,321,502.00

24. 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95,163.23	178,636.04
合计	195,163.23	178,636.04

25.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1,500,000.00	22,500,000.00
保证借款	37,000,000.00	7,400,000.00
合计	58,500,000.00	29,900,000.00

26.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739,142.55	3,717,292.19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739,142.55	3,717,292.19
----	--------------	--------------

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属于销售的设备售后租回	1,739,142.55	3,717,292.19
合计	1,739,142.55	3,717,292.19

27.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85,130,772.00	1,875,000.00					87,005,772.00

28.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53,140,387.77	13,125,000.00	424,705.19	165,840,682.58
其他资本公积	13,741,648.42			13,741,648.42
合计	166,882,036.19	13,125,000.00	424,705.19	179,582,331.00

29.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84,321.52			2,384,321.52
合计	2,384,321.52			2,384,321.52

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上年期末余额	-3,811,830.21	-18,097,126.01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年期初余额	-3,811,830.21	-18,097,126.0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390,193.66	14,285,295.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年期末余额	7,578,363.45	-3,811,830.21

3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2,638,174.70	134,070,426.55	152,870,805.03	129,888,697.36
其他业务	295,373.70	444,366.67	591,349.16	426,708.1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合计	172,933,548.40	134,514,793.22	153,462,154.19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短纤维玻璃棉及制品	166,300,318.67	129,129,604.44	147,746,069.52	124,620,658.75
微纤维玻璃棉	6,337,856.03	4,940,822.11	5,124,735.51	5,268,038.61
合计	172,638,174.70	134,070,426.55	152,870,805.03	129,888,697.36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	重庆海科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21,986,090.50	12.71
2	长沙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679,208.80	12.54
3	清远市力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869,147.30	5.71
4	惠州市瀚鑫新材料有限公司	9,763,934.98	5.65
5	成都星迪商贸有限公司	9,437,297.73	5.46
	合计	72,735,679.31	42.06

3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3,964.11	380,379.81
教育费附加	185,984.61	160,574.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3,989.76	111,125.60
土地使用税	658,828.20	658,828.20
房产税	325,372.40	325,372.44
印花税	183,775.74	75,830.49
环保税	91,093.57	89,208.47
其他税费	20,476.76	7,503.41
合计	2,023,485.15	1,808,822.68

33.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2,655,954.39	3,029,753.73
业务招待费	110,479.25	132,310.56
业务推广费	27,775.99	44,616.04
产品检测费	49,367.93	117,338.69
差旅费	44,023.05	21,313.99
办公费	21,026.66	23,702.4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折旧费	52,478.34	50,331.42
其他费用	31,539.23	23,926.38
合计	2,992,644.84	3,443,293.29

3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6,257,145.30	5,881,409.16
中介机构费	287,171.44	412,346.30
折旧及摊销	1,217,930.00	912,626.43
业务招待费	549,198.02	472,138.54
服务费	329,746.29	495,703.11
差旅费	376,389.62	287,075.32
车辆使用费	244,933.08	210,381.33
环保处理费	24,660.38	30,320.75
办公费	166,494.88	264,373.17
维修费	178,828.45	50,535.89
其他	247,211.90	358,623.35
合计	9,879,709.36	9,375,533.35

35.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研发材料	2,077,023.46	2,708,654.40
研发人工	2,975,246.12	3,357,821.88
燃料及动力	2,583,334.82	1,897,599.37
折旧费用	124,056.85	138,401.30
其他费用	200,874.49	74,002.29
合计	7,960,535.74	8,176,479.24

3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405,887.23	5,382,582.40
减：利息收入	58,995.72	39,510.60
加：汇兑损失		
融资费用	183,000.00	915,000.00
其他支出	14,203.51	16,778.98
合计	5,544,095.02	6,274,850.78

37. 其他收益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288,507.20	4,719,169.83
合计	4,288,507.20	4,719,169.83

(1) 政府补助明细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额	3,787,408.69	3,699,607.17	与收益相关
广德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奖补项目款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与设计项目申报补贴	-	326,8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德公共人才就业中心就业补贴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	57,518.63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	20,054.04	17,277.37	与收益相关
广德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中心引工补助	-	7,500.00	与收益相关
清远市清新国库中心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	-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德经济开发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疫情减免房租收入	-	3,066.66	与收益相关
宣城市下达支持引导企业加大收入	-	2,4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徽广德经济开发区燃气补贴	481,044.4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288,507.20	4,719,169.83	

38.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收益		27,347.93
农商行分红收益		
合计	0.00	27,347.93

39.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6,356.63	-777,102.6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348,619.83	3,570,776.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6,845.92	
合计	2,955,417.27	2,793,673.62

40.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往来核销	70,100.85	0.10	70,100.85
质量赔款		3,749.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3,000.00	37,527.00	13,000.00
合计	83,100.85	41,276.10	83,100.85

(2) 政府补助明细：无。

4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435.89	-	1,435.89
公益性捐赠支出	13,000.00	9,000.00	13,000.00
罚款支出	-	500.00	-
滞纳金	-	147,268.83	-
其他	359.77	4,500.00	359.77
合计	14,795.66	161,268.83	14,795.66

4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690,598.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1,431.12	-492,510.17
合计	249,167.68	-492,510.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合并利润总额	11,419,680.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12,952.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419.9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税法规定的可加计扣除的影响	-1,209,830.3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6,618.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8,152.6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所得税费用	249,167.68

43.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470,651.25	371,862.00
政府补助	228,205.42	1,092,978.47
往来款	85,160.34	300,000.00
备用金还款	22,850.88	111,452.00
其他	322,616.33	341,550.74
合计	1,129,484.22	2,217,843.2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运输费	485,797.80	865,622.93
中介机构服务费	551,660.00	1,030,000.00
业务招待费	741,186.73	527,807.24
差旅费	529,859.50	587,859.65
服务费	262,157.00	361,050.00
办公费	277,972.71	226,641.93
保证金及押金	335,550.00	6,310,500.00
借备用金	389,328.06	130,000.00
汽车费用	156,610.59	162,807.80
检测费	308,702.00	259,925.00
修理费	201,220.81	49,631.00
通讯费	45,544.07	50,853.46
市场推广费	1,200.00	64,808.00
垃圾清运费	348,485.00	243,385.00
手续费	13,240.52	16,681.90
专利费	7,860.00	78,260.00
其他	1,210,990.27	3,045,828.33
合计	5,867,365.06	14,011,662.2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8,995.72	39,510.60
合计	58,995.72	39,510.6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往来借款	12,800,000.00	
合计	12,8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设备融资款	2,119,998.00	4,688,958.00
担保费用	862,000.00	969,000.00
往来借款	12,800,000.00	
其他中介费用	350,187.50	10,500.00
合计	16,132,185.50	5,668,458.00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1,170,512.51	-3,606,869.0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955,417.27	2,793,673.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733,559.34	9,430,199.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13,500.76	214,030.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8,710.33	1,443,255.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1,435.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5,588,887.23	6,297,582.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41,431.12	-492,510.1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626,604.26	-5,687,402.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2,634,742.28	-18,016,258.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8,707,537.66	-10,910,156.6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38,291.99	-18,534,455.1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203,527.09	22,068,361.7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951,913.36	48,553,525.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48,386.27	-26,485,163.6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1,203,527.09	39,951,913.36
其中：库存现金	4,610.38	53,437.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198,916.71	39,898,475.4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03,527.09	39,951,913.3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52,013,426.88	抵押借款、售后租回抵押
无形资产	16,624,825.72	抵押借款
在建工程	757,168.15	售后租回抵押
合计	69,395,420.75	—

46.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288,507.19	4,719,169.83	其他收益	4,288,507.19
与非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营业外收入	
合计	4,288,507.19	4,719,169.83		4,288,507.19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	注册地	业务	持股比例 (%)	取得方
-------	------	-----	----	----------	-----

	地		性质	直接	间接	式
清远瀚江玻璃棉科技有限公司	清远市	清远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00.00		收购
安徽吉曜玻璃微纤有限公司	广德市	广德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100.00		收购
大向希声(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00		新设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无。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新岩棉成都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40.00		权益法

截止年末，上新岩棉成都有限公司未实体经营，本公司未对其实缴出资。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为顾春生。

(2)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无。

(3)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顾春生	35,841,019.00	35,841,019.00	41.1938	42.1011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2.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4.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青澜(上海)酒业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参股企业

2. 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青澜（上海）酒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9,038.00	84,000.00
采购合计		59,038.00	84,000.00

2. 关联担保情况

(1) 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顾春生、皋古月	96,000,000.00	2022/6/20	2023/5/17	否（注）
安徽吉曜玻璃微纤有限公司、清远瀚江玻璃棉科技有限公司、顾春生、皋古月	30,000,000.00	2023/1/6	2025/1/5	否
安徽吉曜玻璃微纤有限公司、清远瀚江玻璃棉科技有限公司、顾春生、皋古月	10,000,000.00	2023/2/1	2025/1/31	否
安徽吉曜玻璃微纤有限公司、清远瀚江玻璃棉科技有限公司、顾春生、皋古月	10,000,000.00	2022/6/14	2023/6/14	否
顾春生、皋古月、顾霜杰	10,000,000.00	2022/9/23	2023/9/23	否
顾春生、皋古月、顾霜杰	33,000,000.00	2022/11/15	2025/11/15	否
顾春生	5,000,000.00	2022/12/14	2023/12/13	否
顾春生	25,000,000.00	2022/3/29	2026/3/28	否
顾春生、皋古月、成都瀚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1/16	2024/1/15	否
顾春生、皋古月	5,000,000.00	2023/4/3	2024/4/3	否
合计	229,000,000.00	—	—	—

注：担保合同的担保期限为2022年6月20日至2023年5月17日，据该担保合同对应的借款合同，未笔到期日期为2023年10月18日，2023年6月30日止，担保对应借款余额6000万元。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万元）	242.50	238.32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青澜（上海）酒业有限公司			5,100.00	510.00

（四）关联方承诺：无。

九、或有事项：无。

十、承诺事项：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无。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无。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关联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458,282.07	100.00	13,097,742.06	11.54	100,360,540.01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458,282.07	100.00	13,097,742.06	11.54	100,360,540.01
合计	113,458,282.07	100.00	13,097,742.06		100,360,540.01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关联方）	378,361.60	0.40			378,361.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200,617.81	99.60	10,600,567.12	11.13	84,600,050.69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200,617.81	99.60	10,600,567.12	11.13	84,600,050.69
合计	95,578,979.41	100.00	10,600,567.12	—	84,978,412.29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并表关联方			10	
合计			—	—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6,014,646.71	9,601,464.67	10.00
1-2 年	13,800,925.15	2,070,138.77	15.00
2-3 年	2,040,883.29	510,220.82	25.00
3-4 年	1,524,242.51	838,333.38	55.00
4 年以上	77,584.41	77,584.41	100.00
合计	113,458,282.07	13,097,742.06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96,014,646.71	83,071,174.58
1-2 年	13,800,925.15	11,143,195.58
2-3 年	2,040,883.29	292,236.96
3-4 年	1,524,242.51	1,072,372.29
4 年以上	77,584.41	
合计	113,458,282.07	95,578,979.41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00,567.12	2,497,174.94				13,097,742.06
合计	10,600,567.12	2,497,174.94				13,097,742.06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重庆海科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24,880,567.52	1 年内	21.93	2,488,056.75
成都同兴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14,962,104.53	2 年内	13.19	1,181,477.91
成都鑫林欣商贸有限公司	12,674,423.23	2 年内	11.17	784,443.54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成都星迪商贸有限公司	8,307,067.35	1 年内	7.32	830,706.74
成都华易鸿建建材有限公司	5,342,258.66	1 年以内 11,814,779.13 元, 1-2 年 3,147,325.40 元	4.71	418,326.29
合计	66,166,421.29		58.32	5,703,011.23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637,230.03	76,941,128.49
合计	77,637,230.03	76,941,128.49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并表关联方	64,484,226.75	63,342,010.86
押金、保证金	6,354,800.00	6,378,820.00
即征即退增值税	1,395,171.98	4,962,072.65
往来款	341,504.57	1,520,000.00
应收转入货款及租金	727,910.56	719,797.34
代扣代缴	497,880.20	514,422.51
备用金	292,294.40	202,694.36
其他	3,118,913.27	1,102,052.57
合计	77,212,701.73	78,741,870.29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59,237.23		341,504.57	1,800,741.80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296,845.92			296,845.92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162,391.31		341,504.57	1,503,895.88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1,514,967.22	25,540,149.65
1-2年	29,357,604.77	33,826,091.22
2-3年	24,033,606.23	11,080,113.91
3-4年	1,377,956.30	1,911,509.37
4-5年	351,126.18	5,652,491.55
5年以上	577,441.03	731,514.59
合计	77,212,701.73	78,741,870.29

(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341,504.57					341,504.57
账龄组合	1,459,237.23		296,845.92			1,162,391.31
合计	1,800,741.80		296,845.92			1,503,895.88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8,736,800.00		148,736,800.00	148,636,800.00		148,636,8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48,736,800.00		148,736,800.00	148,636,800.00		148,636,8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清远瀚江玻璃棉科技有限公司	80,309,800.00			80,309,80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安徽吉曜玻璃光纤有限公司	67,901,000.00			67,901,000.00		
大向希声科技有限公司	426,000.00	100,000.00		526,000.00		
合计	148,636,800.00	100,000.00		148,736,800.00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938,741.08	62,033,007.76	73,768,094.52	58,947,186.99
其他业务	267,356.96	85,850.50	572,916.58	403,350.94
合计	83,206,098.04	62,118,858.26	74,341,011.10	59,350,537.93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收益		27,347.93
农商行分红收益		
合计		27,347.93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1,098.51	1,019,562.6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305.19	-149,919.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69,403.70	869,642.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77.13	-21,512.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0,680.83	891,155.89	
合计	570,680.83	891,155.89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年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6%	0.1338	0.1338

本年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4.14%	0.1271	0.1271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1,098.5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305.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69,403.7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277.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70,680.83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1	2023年8月8日	2023年8月25日	8.00	1,875,000	成都中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 报告书披 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 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 募集资金 用途	变更用途情 况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金额	变更用途是 否履行必要 决策程序
1	2023年8 月8日	15,000,000	14,182,310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